

王质“自成一家”的《诗序》观

孙玉安, 孙云英

(沧州师范学院 中文系, 河北 沧州 061001)

摘要:王质是宋代“废序言诗”的代表学者,但实际上,他的《诗序》观较为复杂,除了有对《诗序》的否定,还兼有认同、存疑,甚至是曲解附会。相比于汉代的《诗序》和时人的《诗》学思想,王质对诗文的理解与阐释,体现了其《诗》学思想上的三个特点。一是经学为本,深入发展儒家德礼学说;二是借《诗》言志,彰显忠君爱国之心;三是“因情求意”,展现人文关怀的温度。这其中一些观点更是具有着超时代的意义,因此,他无愧于“以意逆志、自成一家”的称誉。

关键词:王质;《诗总闻》;《诗序》观;《诗》学思想

中图分类号:I207.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2910(2022)02-0056-07

《四库全书总目》说:“南宋之初,废《诗序》者三家,郑樵、朱子及质也。”^{[1](P122)}可见,王质是与郑樵、朱熹并称的“废序言诗”三大家之一,后人对王质《诗》学的认知,莫不首先基于他是“废序派”中坚的这个前提。但实际上,王质的《诗序》观^①相当复杂,并非只有废序,亦有肯定、存疑。另外,身处南宋初的王质,其说其来有自,是北宋经学疑古革新思潮发展至南宋初的必然结果。

一、王质“废序言诗”的成因

《诗序》之争被古人称为“说经之家第一争诟之端”^{[1](P119)},这源于经学家治《诗》,皆旨在借助《诗》说弘扬儒家德礼政治学说,然而,不同时代的士大夫们对《诗经》的理解自然相异,而各种不同的《诗》学思想主要就凝缩在对诗旨的概括上,即《诗序》。

《诗序》定型于汉代,为汉魏六朝及唐代前期经学家们所信奉不疑,虽中唐韩愈、成伯玟等稍开疑《序》之风,但也只是个别之词,未成气候。真正形成疑《序》风气,始于北宋庆历年间,发于经学革新领袖欧阳修,他不但否定子夏作《序》,更说:“为讲师以已说泪之,不然安得缪论之如此也?”^{[2](P16)}由于欧阳修是士大夫群体领袖,故在他的影响下,学者们或多或

少都有否定《诗序》的观点,而疑《序》最力者当属他的门生苏辙:

世传以为出于子夏,予窃疑之。子夏尝言诗于仲尼,仲尼称之,故后世之为诗者附之。要之,岂必子夏为之?其亦出于孔子,或弟子之知《诗》者欤?然其诚出于孔氏也,则不若是详矣。……是以其言时有反复烦重,类非一人之词者,凡此皆毛氏之学,而卫宏之所集录也。^[3]

苏辙解《诗》只“相信”《诗序》首句。然而,纵观整个北宋,疑《序》虽是风潮,但像苏辙这种力度的却是个案,而像张载《诗说》、王安石《诗经新义》、二程《诗解》、杨时《毛诗辨疑》、曹粹中《放斋诗说》等,他们有的对《诗序》作者提出疑问,有的反驳某些附会生说的《诗序》,但都认可《诗序》的价值,经解基本上以《诗序》为依据。即便欧阳修也说:“今考毛诗诸序,与孟子说《诗》多合,故吾于《诗》常以序为证也,至其时有小失,随而正之。”^{[2](P158)}苏辙在具体经解中,亦有采用《诗序》后半句的情况,如论《齐风·猗嗟》《小雅·角弓》等。总之,北宋学者虽有疑《序》思潮,但肯定《诗序》价值,依然以尊《序》为主。不过,这种情况在南宋初发生了质变,北宋尚是“疑”,而南宋初已是“废”,推动这个转折的关键人物是郑樵,

收稿日期:2022-01-11

基金项目:2021年度河北省教育厅青年基金项目“王质《诗总闻》对汉唐《诗经》学的传承研究”,编号:No. SQ2021205。

作者简介:孙玉安(1987-),男,河北黄骅人,沧州师范学院中文系讲师,河北师范大学文学院中国古代文学专业2019级在读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先秦文学与文化、《诗经》学;

孙云英(1965-),女,河北任丘人,沧州师范学院中文系教授,研究方向:先秦文学与文化、《诗经》学。

《诗辨妄》^②认为《诗序》“皆是村野妄人所作”^[4]，影响了整个南宋《诗经》学，其中就包括同时代的王质。总之，从学理上讲，王质“废序言诗”是宋代经学革新发展的必然结果，是北宋《诗》学发展到南宋的质变，在郑樵的影响下^③，王质走上了废《序》的道路。

不过，虽宏观上有学术发展的客观规律，微观上有郑樵的珠玉在前，但王质依然足当“自成一家”的美誉，自有其个性之处^④。王质同郑樵一样少年英才，郑樵“性资异人，能言便欲读书，为儿时已有脱落流俗志”^{[5](P3)}，王质“少而为学问、文章，年十有六而贡于里”^{[6](P45)}。但二人的人生价值观相异，郑樵矢志“立言”，而王质看重“立功”，因此，二人的努力方向不同。郑樵“自负不下刘向、扬雄”^{[5](P3)}，尤其是刘向，他执掌秘阁、领校秘书，名垂青史靠的就是他的著作学问，而从郑樵的人生经历来看，郑、刘二人有着十分相似之处，他主动选择了“谢绝人事”，专心治学^⑤；而王质“二十有三而升于太学，二十有六而选于礼部，其在太学也，得声为多，二十有七而朝野交称，辟召狎至，得声为尤多”^{[6](P45)}，走上了一条“学而优则仕”的道路，但始终不受重用，无奈退而求其次，转向治学，属于被动选择。因此，本就为了“立言”以垂名青史，加上性情狷介，郑樵在治学上很自然地要求新、求奇，他的新意也更多地属于学术范畴，而王质则将不平之气注入《诗总闻》，造就了许多联系时政与人生遭际的附会生说，超出了治学范畴。因此，王质在《诗总闻》中一方面是各种情感的流露，如他怜悯妇人的可怜，他将君臣之义提升到君臣之情的高度，大大有别于前贤、时人，另一方面却又秉持最为严格的礼仪道德规范，要求女性恪守妇德，将爱君、忠君发展到了愚忠等。在整个宋代《诗经》学史上，个人人生色彩最浓厚的无疑是《诗总闻》。

总之，王质“自成一家”的形成，既有客观学术发展规律的原因，又有他个人性情、人生际遇的因素，这些因素都在他多样性的“废序言诗”《诗序》观中得以显现。

二、王质《诗序》观的复杂性

《诗总闻》在王质生前寂寞无闻，直到书成之后约50年，才由吴兴人陈日强率先出版，他的《诗总闻·跋》曰：“其删除《诗序》，实与文公朱先生合。”^{[7](P1)}这是最早以“废序”概括王质《诗序》观特色的评价，而引朱熹相标榜，似乎暗含抬高王质的意思，不过，即便同为“废序”，王质依然有他自己的特点。

(一)否定《诗序》

王质对《诗序》的否定，首先指向了对《诗序》作者的怀疑。他认为：“作序似在左氏之后，其说皆附合左氏为之，而不省其不伦也。”（《鄘风·桑中》）^{[7](P146)}即，《诗序》产生于《左传》之后，是对后者的附会。他通过对比《左传》文风与各时代文风的差异，进一步说：“故以大序为子夏，孔门亦不如此，殆西汉以下，东汉以前，其駁又甚也。”（《小雅·皇皇者华》）^{[7](P155)}否定子夏作《序》，认为它产生于两汉之间。至于作者到底是谁，他的结论是“不知为序者何人”，秉承求实精神，并不凭空妄断。虽然不知谁人所作，但《诗序》“其遗害未易可言也”（《大雅·洞酌》）^{[7](P283)}，那么，《诗序》为什么有“遗害”呢？

闻事曰：《序》以为召康公戒成王。凡三诗，《公刘》则成王莅政，美公刘之厚于民而献是诗，《卷阿》则求贤用吉士，犹之可也，此则言皇天亲有德，飨有道，寻诗，盖未见。盖见诗之所述者小，故广而言之者大，以附合其为大雅也。如《既醉》不见太平而言太平，《鳧鷖》不见守成而言守成，皆有意于附合，今亦犹之可也。而此则不可以不略辨，或者如何为德，如何为道，德如何亲，道如何飨，道、德析为两位，亲、飨别为两歧。盖自先时与后世，开拘儒、曲士之门，不知为序者何人，其遗害未易可言也。（《大雅·洞酌》）^{[7](P283)}

这段话鲜明地反映了王质对《诗序》的态度。他之所以否定，就在于《诗序》多“有意于附合”，导致《诗》说“两位”“两歧”，即支离琐碎，结果是“拘儒、曲士”歪曲、遮蔽了《诗经》本义，自然是“遗害”。这种“遗害”在王质看来广泛存在，如《桧风·羔裘》：“遂以羔裘而归诸君之好洁……以是知未必有传，特附合而增加者也，无所附合，故无所增加，作《序》者亦未为博极也。”^{[7](P130)}再如《小雅·车辖》：“寻诗，不见思君得女之意，如此，则似太防也。”^{[7](P238)}又如《周颂·振鹭》：“不必以客遂衍意为二王之后，宾亦客也，何不以《鹿鸣》《彤弓》比此诗，恐止是群臣也。”^{[7](P323)}实际上，王质对《诗序》弊端的认识，恰恰也是大多数宋代学者的共识。

(二)肯定《诗序》

《诗总闻》中同样存在与《诗序》见解相同、相似的地方，王质并未一概抹杀《诗序》的合理之处。如论《鄘风·定之方中》：

总闻曰：鲁闵二年十二月，卫亡。戴公立庐漕一年而亡。僖元年冬，文公立。二年春，城楚丘，冬迁楚丘，正营室方中之时，经画营建，虽迫遽如此，然观

星揆日，考卜亦不鹵莽灭裂，有才有志者，自不同也。^{[7](P48)}

本段所引史实出自《春秋》，《诗序》：“美卫文公也。卫为狄所灭，东徙渡河，野处漕邑。齐桓公攘戎狄而封之，文公徙居楚丘，始建城市而营宫室，得其时制，百姓说之，国家殷富焉。”^{[8](P71)}可见，王质是认同的，具体解读也和《毛诗》基本一致。台湾学者陈昉的《王质〈诗总闻〉研究》以表格的形式详细列出了《诗序》《诗总闻》和朱熹《诗集传》的诗旨对比，认为王质解《邶风·击鼓》等22首诗的诗旨与《毛传》“序同”^[9]，这22首诗亦遍布风、雅、颂，可见王质对《诗序》的认可。

不过，文中的数据有所遗漏。一种是诗旨相同，文字表述相似，如论《周颂·我将》，《诗序》和《诗总闻》都认为祀文王，论《商颂·殷武》，二者都认为祀高宗等。另一种是文字表述不同，但中心思想一致，如论《齐风·鸡鸣》，《诗序》和《诗总闻》均指向贤妃警戒，论《小雅·鸿雁》，二者均指向安定离民，在具体经解上，王质的解读与《诗序》一致，又如论《小雅·彤弓》《小雅·北山》等。以此累计，王质肯定《诗序》的部分占有相当比例，可见《诗序》如若能合乎史实，正确归纳诗文本义，王质亦是认同的，并非一律排斥。反倒是宋代学者的一些附会之辞，王质明确反对，还是论《定之方中》：

旧说“秉心塞渊，然后能騄牝三千”，又引“思无邪，然后能斯马斯徂”，寻《诗》，文势自可见。言卫文匪直如此之人也，秉心如此，治国如此，人初以卫文覆亡之余，不无相轻之心，至是始知非凡也。他说引礼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理则甚深，而无与于此诗也。

“旧说”引自二程论《诗》^⑥，“他说”则是宋人以义理解《诗》的普遍现象，王质认为二说虽阐发了深刻的道理，更契合宋人从心性、义理的角度阐释《诗序》为何美卫文公，即“理则甚深”，但这种理解毕竟不是直接出自于诗文本本身，即“无与于此诗”，故表示否定。王质赞同《诗序》，反对宋人以义理附会解《诗》的态度，尤其可见他的求实精神，当然，也可见他“毅然自用”，以自己理解为准的原则。

（三）存疑《诗序》

王质同其他富于疑古精神的宋代学者一样，尊古、求实是他们的共性，而求实的表现除了对《诗序》作者不妄下论断之外，凡遇到自己不能解释通的诗旨，宁可存疑待考，绝不强为之解，如论《郑风·褰裳》：

总闻曰：三《诗》（案，指《山有扶苏》《狡童》和《褰裳》）皆及狂狡之童，正文不得其的，而他文未可尽信。不知在位之君，惟复在位之臣，不知在家之长，惟复在家之邻，有一皆当相远，而利害最迫，祸福所系，莫若在位之君臣也。郑自昭公之后，子亹、子仪连弑，而子仪号曰“郑子”，当是初立少年……与“童”颇应……其他皆无见也。^{[7](P78)}

《诗序》认为三首诗皆刺“狡童”忽、突等人祸乱郑国，而王质指出单从诗文本本身来说，看不出狡童是何人，且进一步推测昭公之子子仪，只有他可能由于“初立少年”，勉强称得上“童”，但称不上“狡”，因此，《诗序》所谓忽、突是狡童并不准确，而究竟为谁，只能存疑待考。此为对“人”的待考。又如论《魏风·园有桃》：

采桃实以为穀，采棘实以为食，士大夫朋友相与会集游适者也，但其忧不知何事？发之歌谣，付之行国，必有难言而不可显陈者也。^{[7](P95)}

《诗序》：“大夫忧其君，国小而迫，而俭以啬，不能用其民，而无德教，日以侵削。”^{[8](P141)}认为大夫所忧之事是诸侯不能以德教民，国小受侵，日趋于亡。而王质认为此诗虽写出士大夫之忧，但“不知何事”而忧。从诗文本本身来看，显然王质的解读更准确，更能说明诗歌意在言外之美。此为对“事”的待考。

难能可贵的是，王质考论这些“未知”的人、事，试着得出一些参考答案，如论《小雅·巧言》，《诗序》认为此诗是大夫受谗而作，而《诗总闻》：“当是以谗获罪于父母……父当是幽王，母当是褒后，此辞似是平王也。”^{[7](P206)}王质根据幽王与宜臼的史实，推测该诗是宜臼受谗而作，亦有几分道理。而类似带有“似是”字样的推测之语在《诗总闻》中有许多，最具代表性的是论《小雅·甫田》：

总闻曰：前两《诗》（案：《楚茨》《信南山》）不知何以见思古？此诗又不知何以见思古而伤今？当是以“自昔何为”“自古有年”遂以为思古，以“今适南亩”遂以为伤今。《诗》援古及今甚多，且以田事言之，“振古如兹”续古之人皆及古，“以适于今”“匪今斯今”皆及今，虽未敢即以为某王之盛时，亦未敢即以为某王之乱世，识者更详。^{[7](P230)}

全文以推测的语气，对《诗序》“思古”“伤今”做推论，结尾的“识者更详”^⑦则表明王质给读者提供了更为广阔的思路，但最终的结论则需要读者自行判定，体现出王质在做学问上的求实与慎重。

（四）附会曲解

在疑古思潮弥漫的宋代，为打破汉唐儒生对《诗

经》的附会生说，宋人多采孟子“以意逆志”说，喜好以己意解《诗》，本是为了求得《诗》之本义，但“己意”常常被发挥过度，反倒滋生了许多新的附会，王质亦如此。如论《邶风·雄雉》：

此盖妇人发辞……此必有求于行役者而不遂，故独使远役，其妻所以有怨辞，虽怨，犹有相劝为善之意，此妇人亦近厚也。^{[7](P30)}

《诗序》刺卫宣公，以雄雉比淫乱误国的卫宣公，主张刺君。王质以雄雉比久役未归的丈夫，主张妇人思夫。从诗文本本身来看，王质的解读合乎诗旨，破除了《诗序》对卫宣公的附会。不过，他继续说妇人“近厚”，“厚”指孔子“温柔敦厚”的诗教，王质为了贴合诗教，将妇人塑造成一位虽有私怨、但仍“相劝为善”而不伤公义的完美形象，这显然是对最后一章的曲解，是明显的附会之辞。又如论《邶风·简兮》：“伶官其貌、与力、与伎，皆武士，以武士为伶人，武备之弛，盖可见也。”^{[7](P36)}“武备之弛”云云并不是《诗》之本义，显然又是王质的借题发挥，但与他身处南宋之初，面临宋金战争，极力主战拒降的思想密切相关。

总之，王质对《诗序》的态度，不仅有公认的“废序”，还有为人所忽视的“尊序”，更有出于求实精神的存疑待考，同时，源于好以己意解《诗》，还有否定了他人的附会之后，自己同样附会生说的情况。不过，在如此多样化的《诗序》学说中，有一些共性之处，体现出王质《诗》学思想的与众不同。

三、王质“自成一家”的《诗》学思想

“《诗序》在文教合一、道艺合一、知识与价值合一的整体性视域中，参与着古代士人知识阶层对自身知识话语权和经典解释权的铸造和维护，以及关于某种整体性、统一性的知识、思想与价值系统的建构。”^[10]学者自己的《诗》学思想，往往通过对《诗序》的判断，即在或敷衍或引申或反驳或新说中表达出来。

（一）经学为本，深入发展儒家德礼学说

《宋史·王质传》载“质博通经史”^{[11](P10255)}。由此可知，王质擅长经学，《诗总闻》是王质经学思想的重要载体，相比于《诗序》，他对德礼诗教的认知更为深入，体现了以王质为代表的宋人更为严格的道德意识、等级意识与自律意识，如论《周南·汝坟》：

此征役渡河趣都者，人情所不欲，其妻勉以君民之分、父母之情，盖贤妇人也。^{[7](P11)}

《诗序》曰“妇人能闵其君子，犹勉之以正

也”^{[8](P14)}，关键是“正”的具体内容是什么，《诗序》《毛传》与《郑笺》都没有交代，只在篇末对“父母孔迯”的解读中，隐约指出“正”代指的是人子对父母之孝。王质首先赞同《诗序》的说法，又明确指出“正”是“君民之分、父母之情”，且首先是“君民之分”，不过，这显然是王质的附会。在此，王质所要表达的诗教思想就很明显了，一是妇人要有“劝以义”“劝为善”的妇德，二是夫妇均要有遵守君臣之义与父母之孝的本分，且将君臣之义排在首位。又论《周南·葛覃》“趣妇功”^{[7](P5)}，论《召南·羔羊》“（妇人）责君子以朴素之行”^{[7](P18)}，论《邶风·凯风》“责妻”^{[7](P30)}等，《诗总闻》展现了比前代更为严格的女德标准，可謂是王质版的《女诫》。

王质关于君臣关系的论述，更能体现他比《诗序》更为严格的礼教观。除了强调“君民之分”，王质解经有一个非常明显的取舍倾向，凡是《诗序》“刺王”“刺君”，他多有回护，尽量减少对君主的直刺，或者避而不谈，或者变更诗旨。如《魏风·硕鼠》：

总闻曰：以鼠斥君，度民心虽甚怨之，亦不至此，又以三年大比，民于是徙，若不堪而他适，何俟大比也？^{[7](P99)}

《诗序》以魏君为硕鼠，而王质认为以鼠喻君不妥，故此诗刺的不是君，而是吏，更过分的是，他竟然认为百姓既然能忍受官吏三年才迁徙，反证这名官吏还不错，完全背离诗文本义。其他如《小雅》之《节南山》《正月》《十月之交》等，《大雅》之《板》《荡》《桑柔》等，王质对这些刺诗名篇均有不同程度的“新”解，且由于“二雅”刺的是周王，故相比于“国风”，他对“二雅”的回护更为明显。《闻雅二》曰“不可承流言为实说，使为恶而苟免者何幸，非已而妄受者何冤”^{[7](P150)}，虽似中正，但言语之中偏重“妄受者何冤”，下文接连用五个“何也”的反问句式，就是最好的注脚。

然而，王质虽主张不用美刺，但在解经中依然无法逃脱《诗序》美刺的“窠臼”，如论《小雅·瞻彼洛矣》，《诗序》主刺幽王，而王质说“此宣王会诸侯于东都，诸侯美之诗”^{[7](P233)}，不但少见地标识为美，更少见地明指宣王^⑧，问题在于王质如何判定此诗美的是宣王。首先，王质不认同《诗序》“思古”，认为此诗旨在“美今”，由于美诗的主角必是明君，他说“古之明王莫如文、武、成、康，是时亦未宅洛”^{[7](P233)}，因此只能是中兴之主宣王。然而，据出土文物、史书记载，最初营洛是在成周时期，且成王有迁宅洛邑、接受诸侯朝贺的史实，反倒是平王东迁之前，未见宣王

宅洛的记载,那么,何以不是美成王而是美宣王呢?实际上,王质的分析恰恰以他所反对的《诗序》逻辑为根据,《诗序》安排美刺是结合周王贤愚和历史先后的综合考虑,从《六月》到《车辖》共42首诗,自《六月》至《无羊》,《诗序》定为宣王诗,中间《节南山》至《鼓钟》刺幽王,而幽王之后无明君,故《楚茨》至《车辖》这些近乎美诗的篇目无可依托,《诗序》只能定为思古鉴今。王质反对的就是这种史实攀附,但他之所以选择美宣王,必然是因为《瞻彼洛矣》的前后均有刺诗,符合这一条件的只有宣王,若是美成王,它前面就不能有刺诗。简言之,王质这一番新解的背后逻辑,实质上依然是汉代儒生的那一套美刺劝诫,只是换了一种新的视角与思路,儒家德礼诗教的传统在新的阐释中获得了新的生命力,更加深入与巩固。

(二)借《诗》言志,彰显忠君爱国之心

如上文所述,王质少负才学,虽有志于朝阙,但才高名著却位卑,无奈退隐江湖,他将现实中无法达成的用世之志,与治学创获一并注入《诗总闻》,因此,其《诗》学中有着强烈的关切时政的特点。

以伦理纲常为核心的经学本身包含有经世致用的目的,而通经致政的起点是对德礼学说的政治化阐释。如上所述,王质对君王形象的维护,既是他尊君思想的反映,也是他构建理想君臣关系的一部分,相比于《诗序》,王质还在缓和紧张的君臣关系方面作出努力。如论《卫风·淇奥》,他反对汉儒君臣交恶的解读,认为“太忍于君臣之间”^{[7](P52)},在他的伦理观中,君臣关系是不允许像《诗序》所述那样走向彻底决裂,而如果矛盾不可避免,他的选择是主动隐居不仕,在对《秦风·晨风》《小雅·瓠叶》的解读中,他塑造了令人向往的隐士形象,贤士的主动隐退不但消解了读者对所刺之君^⑤的怨恨,且笔下的隐士通常不忘国君、牵挂朝堂,“此贤人居北林者也……欲见其君吐其情,又不得见,所以怀忧久,而至于如醉者也。”^{[7](P117)}“此人当是操心危,虑患深,未能忘怀于世者也。”^{[7](P252)}贤士怀忧如醉、操心虑患,结合《宋史·王质传》,这完全是王质自己的人生阅历写照!正所谓“王质采用‘六经注我’的方法,将个人因政治上的失意而产生的悲愤情绪写入了《诗总闻》中”^[12]。

更进一步,他将忠君之义发展到爱君之情、乃至愚忠,如论《卫风·硕人》:

暮春亲蚕之时,既事而朝君,又勉其臣蚤退,恐君有劳,此爱君之情也。当是其君厌政事、溺燕私,欲以此稍中其欲,少求自安也。^{[7](P54)}

王质认为《考槃》《硕人》是一个主题下的两个作品,硕人遭受妒忌,面对国君的不理解,她主动避让、独居山林,但她依然对国君保留着“望情”与“厚意”,王质虽反对《诗序》刺庄公说,但赞同《诗序》关于硕人“贤”的说法,认为硕人贤就贤在“爱君之情”,检阅《毛传》《郑笺》可知,汉代毛诗无一“爱”字,君臣关系止于“义”,即便是更加尊君、忠君的宋代,宋人《诗》说也很少将爱、情与君王相联系,他将君臣“公义”推向了更为亲密的“私情”,因此,“公义”也就自然而然地走向了愚忠,如论《小雅·雨无正》:

据诗,周宗既灭……(周大夫)虽从王而不以君事王者也,在镐无君,在彘有君与无君同,两地皆无正可宗也,雨恐当作两字之转,雨、两字全相类。^{[7](P198)}

其中“雨”的释义是《诗经》学著名公案,众说纷纭,而王质的解读尤有深意。他认为“雨”当作“两”,因为当时天下出现了两个“天子”,但都不“正”,故曰“两无正”。这种解读可谓发前贤所未发之覆,在其后也罕有传承,他接下来的申说更为附会:

莫知王失所之劳,言不从王者也,愤之辞也!庶曰式臧云者,庶几因事为善,而反出令为恶,无保君免难之心,有挾君肆恶之志,愤之辞也!^{[7](P199)}

言外之意,哪怕君王是昏君,臣子们也应尽为臣之本分,他已然走向善恶不分的愚忠。接着,他又大发议论:

厉王出奔彘,岁在己未;死于彘,岁在癸酉。凡十五年,居正位之君在彘,行君事之臣在镐,不可三月无君,而十五年曾无一人唱反正之谋,举勤王之师者。虽厉王不君,然命义天下大戎也,以正律之,当会同诸侯,诛戮群小,奉厉王于西都。周召二伯,左右为之弼谐,既不能然,储贤嗣以待将来。虽不为无功于周,然终非万世之正也。^{[7](P200)}

靖康之难给两宋之际的士大夫们带来了强烈冲击,这段议论显然结合了时政,寄托着他呼吁南宋君臣戮力同心、收复河山的期望。此外,他论《简兮》警戒武备松弛,论《小雅·小明》反对苟且偷安等都不是诗文本义,而是借题发挥,却体现了王质深深的爱君之忠。

王质如此忠君,则爱之深责之切,他竭力要求国君节制私欲,“勤俭”^⑥治国。所谓私欲,一指情欲,一指物欲。节制情欲是自汉代毛诗以来一贯的主张,如前文论《硕人》“厌政事、溺燕私”就饱含批评。相比于其他学者,王质节制物欲的观点更为突出,如论《卫风·木瓜》:

瓜、桃、李虽易得而皆可食之物,琼、璐、瑶、玖虽

甚珍而止可玩之具,我所得皆实用,所报皆虚美,以此推之,不足以报也。古谓黄金、珠玉,饥不可食,寒不可衣。^{[7](P61)}

此说又是曲解,但传达的褒瓜李之实用、贬琼瑶之虚美的价值观,却正契合道家学者们反复强调的“灭人欲”。

总之,由于王质关切时政,即便隐居不仕,依然心系朝阙,他的经解势必要想方设法地贴合于此,又因为他融入了坎坷不平的人生阅历与生命体验,导致《诗》说中出现了许多脱离诗文本义的附会生说,不过,这一切都源于王质拥有一颗忠君爱国的赤诚之心。

(三)“因情求意”,展现人文关怀的温度

王质不但“博通经史”,而且“善属文”^{[11](P10255)},“善属文”的关键在于能否将真情实感注入文章,与读者产生共鸣。《诗经》学是经学,主在阐述儒家德礼政治学说,即言“志”,但《诗经》也是表情达意的文本,故历来《诗》学家都有从“情”的角度切入阐释的传统。

王质提出了“今古虽异,人情不远”^{[7](P66)},以是否合乎人情作为判断《诗序》合理与否的标准,如论《秦风·权舆》:

前人所举过绝,而后人所举不继,无怪人情兴彼此、感始末,故曰:君子之行为可传也,为可继也。^{[7](P119)}

王质从人之常情的角度感慨此事,赞同《诗序》。以人情解《诗》萌芽于《诗大序》的“发乎情”,始创于宋代经学革新的重要发起者欧阳修,成为宋代《诗经》学非常具有代表性的解《诗》理念与方法,而王质拓宽了它的应用广度,如论《桧风·匪风》:“当是关中之人为山东之客者,其知友送归,以此寄怀输情,殆贤者也。”^{[7](P132)}如果说人情指人之常情,指世间约定俗成的事理标准,更多地带有客观色彩,那么,“寄怀输情”的情则显然是说诗人主观情感的抒发,《匪风》也就被理解成一首友人送别诗。又如论《陈风·衡门》“设辞导情”^{[7](P123)}、论《豳风·东山》“相见之情”^{[7](P143)}、论《小雅·南山有台》“触景生情”^{[7](P168)}等,“情”均指主观情感。

不过,王质虽注重发挥诗人之情,但他毕竟是一名正统的经学家,《诗》说中的情终会归于礼义,尚不具备今人所谓的文学情感层面上的独立性,如论《邶风·谷风》:“(妇人)触境兴怀,然其辞皆理正情长。”^{[7](P33)}王质认为此诗写妇人被弃,于道中触风雨之景,抒心中哀怨之怀,从诗文本本身来看,妇人之

“怀”本非敦厚,但王质曲为之解,硬说“理正”,以符合“止乎礼义”。又如合论《蓼萧》与《湛露》,他认为二诗均写君臣燕饮,但前者为“情饮”,通宵达旦,而后者为“礼饮”,遵守德仪,暗含对前者的批评。实际上,若细读《诗总闻》,就会发现,王质笔下的情,尤其在指具体主观情感的时候,常常带着贬义的色彩,而这恰恰代表着宋代经学家们的矛盾心理,一方面,与汉代《毛传》《郑笺》中缺情无爱不同,情在宋代的地位越来越无法忽视,到了必须加以阐释的地步,另一方面,宋儒害怕世人情欲泛滥,故即便言情,无论笔墨多少,最终必然归结于礼、理的节制。

难能可贵的是,王质经解虽属于经学范畴,但个别之处能切实站在人情的角度而不囿于天理,有着超越他那个时代的温度,论《郑风·东门之墀》:“情所逼也……固非正念,然以为奔,则过也。”^{[7](P79)}论《齐风·东方之日》:“妇人堕其诡计,可怜。”^{[7](P87)}宋人妇德观念极强,朱熹等理学家尤为鄙弃郑卫淫奔之女,王质却将批判矛头对准胆小怯弱的引诱之男子,“可怜”“过也”道出了他对女性的人文关怀,只是类似突破情理限制的议论并不多见。总之,正如王质《与周枢密益公书》所说:“要可以推其他矣,少使讹舛,稍归于次第,而后因情求意,皆吾心腹肺肠之事。”^{[7](P76)}王质《诗》学践行了他的“因情求意”主张。

综上所述,王质的《诗序》观是复杂的,他在对《诗序》的肯定、否定、取舍、丰富中寄寓着自己非常丰富的《诗》学思想,《四库全书总目》的评价最为公允:“其毅然自用,别出新裁,坚锐之气,乃视二家为加倍。……其冥思研索,务造幽深,穿凿者固多,悬解者亦复不少。故虽不可训,而终不可废焉。”^{[1](P122)}

注释:

- ① 《诗序》观中的《诗序》,从范畴上讲,广义上兼指《诗大序》和《诗小序》;狭义上,仅指《诗小序》。由于王质对《诗大序》没有明确的取舍态度,因此,本文讨论的《诗序》特指《诗小序》。
- ② 郑樵不但有《诗辨妄》,还有《春秋考》《书考》《书辨讹》等批驳先儒的著作,《六经奥论》是他辩驳先儒的总说,这些著作鲜明地体现了郑樵好为新说的特色。至于为何如此,似乎和他本人的性格脾性(顾颉刚评其性格狷介)、治学兴趣(好古)、学术观点(史载他曾向宋帝“言班固以来历代为史之非”)以及个人阅历(史载其“谢绝人事”)有关。究竟为何,待考。可参见《宋史·郑樵传》(《宋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五》);顾颉刚《郑樵传》(载《北京大学季刊》1923年1卷2号,第309-332页);吴怀祺《郑樵文集·郑樵年谱》,书目文献出版社,1992,第97-

146 页;姜亚林、郑樵《诗经》学研究,中央民族大学,2004。

- ③ 王质受郑樵影响,学界已是公论。《四库全书·诗总闻提要》说:“废序言诗,则郑樵唱而质和之也。”在具体经解上,如论《召南·何彼秣矣》,二者解“平王之孙”同。实际上,不仅在“废序”上,两宋由郑樵首倡的风雅颂“声调说”,王质亦有传承,均可见郑樵影响王质之深,而这种影响极有可能已深入到人格性情、为人处世方面。
- ④ 后人虽将郑樵、王质与朱熹并列,但朱熹“明违而阴从之”,除了“淫奔诗”,其余多尊《序》;《诗辨妄》虽批驳《诗序》甚是激烈,但是书已散佚,从顾颉刚先生的辑文以及王质、朱熹等人对《诗辨妄》的引用来看,似乎郑氏并未一一反驳《诗序》,而是下一宏旨,再部分地举一两个例子佐证,缺乏精深辨析,故立论并不十分可靠,总体上类似于欧阳修的疑《序》说,二者都有对《诗序》的批驳,但也只是部分、少数,区别是欧阳修落脚点是尊《序》,而郑氏则否。《宋史·郑樵传》评郑氏“大抵博学而寡要”,则郑樵的学术特点是博通,并非精深,可作一旁证。另外,同时代人周孚针锋相对的《非诗辨妄》一出,《诗辨妄》很快就散佚,亦为学界公认的旁证。
- ⑤ 《宋史·郑樵传》载其“独切切于仕进”,郑樵的确在仕途上有所“切”,但他的求进,本不是为了更大的权力,却是为了更好地治学立言服务,关于这一点,顾颉刚的《郑樵传》等有议论,可参考。
- ⑥ 详见《河南程氏遗书》卷二。程颢、程颐《二程集·河南程氏遗书》,中华书局,2004。
- ⑦ “似”“似是”等表示推断推测的词,在《诗总闻》中众多,不胜枚举,而仅“识者更详”一词,书中就有 30 余处。
- ⑧ 王质解《诗》,很少像《诗序》那样明确标识美、刺,源于他不认同汉儒以美刺解经,故加以避免。与汉儒的直接不同,他将对诗文所涉人、事的褒贬寄寓在具体的议论中,他想要传达给世人的道德劝诫,需要读者自己体会。同

样,除了“三颂”,他也很少注明诸侯、周王具体为谁,大多以君、王指代。

- ⑨ 以所列举的两首诗为例,《诗序》以《晨风》为刺秦康公离弃贤臣,以《瓠叶》为刺幽王弃礼而不行。
- ⑩ “勤俭”出自《关雎》,类似的还有《鹊巢》《凯风》《伐柯》言勤劳,《陟岵》言勤勉,《葛覃》《伐木》言勤苦,《卷耳》言节俭,《闻风》言恭俭,《皇皇者华》言忠勤,《洞酌》言省俭等。

参考文献:

- [1] (清)永瑢.四库全书总目[M].北京:中华书局,1965.
- [2] (宋)欧阳修.毛诗本义(精华编本)[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
- [3] (宋)苏辙.诗集传(精华编本)[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
- [4] (宋)黎靖德.朱子语类(卷八十)[M].北京:中华书局,1994.
- [5] (明)周华.福建兴化县志(卷四)·儒林传志[M].莆田:莆田印书局,1936.
- [6] (宋)王质.雪山集(丛书集成初编本)[M].北京:商务印书馆,1935.
- [7] (宋)王质.诗总闻(丛书集成初编本)[M].北京:商务印书馆,1935.
- [8] (汉)郑玄.毛诗传笺[M].北京:中华书局,2018.
- [9] 陈昫昫.王质《诗总闻》研究[M].台北:花木兰文化出版社,2008.
- [10] 厉运伟.《诗序》的历史世界与价值世界[J].唐都学刊,2021,(1):56-64.
- [11] (元)脱脱.宋史(卷三九五)·王质传(列传一五四)[M].北京:中华书局,1977.
- [12] 郝桂梅.宋代《诗经》文献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

On Wang Zhi's Unique View on the *Preface to Shi Jing*

SUN Yu-an, SUN Yun-yi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Cangzhou Normal University, Cangzhou, Hebei 061001, China)

Abstract: Wang Zhi was a famous representative scholar who criticized the *Preface of the Shi Jing* in the Song Dynasty. In fact, his views are mixed. In addition to criticism, there is approval, doubt and even misinterpretation to the work. Compared with the thought of the *Preface of Shi Jing* in Han Dynasty and the views on *Shi* in modern time, his thought has three characteristics: first, taking Confucian classics as the foundation; the second, expressing aspiration through *Shi*; the third, pursuing the original meaning according to the feelings in the poem. He is regarded as the most unique scholar with the spirit of inverse understanding.

Key words: Wang Zhi; *Shi Zong Wen*; the view on the *Preface to Shi Jing*; the thought of the *Shi Jing*

[责任编辑:张胜广]